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其中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第五届监事会。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人员组成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1、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唐勇先生、王登明先生、刘启林先生、吴明建先生、胥胜国先生、李波先生

独立董事：傅代国先生、梁开成先生、廖振中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以上9人组成，任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

年。

以上人员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职责的要求，且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占公司董事总人数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唐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唐勇先生、董事王登明先生、董事吴明建先生、董事胥胜国先生、独立董事廖振中先生，其中唐勇先生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廖振中先生、独立董事傅代国先生、独立董事梁开成先生、董事唐勇先生、董事刘启林先生，其中廖振中先生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梁开成先生、独立董事傅代国先生、独立董事廖振中先生、董事唐勇先生、董事王登明先生，其中梁开成先生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傅代国先生、独立董事廖振中先生、独立董事梁开成先生、董事王登明先生、董事刘启林先生，其中傅代国先生为主任委员。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 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如下：

职工代表监事：王林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邹媛女士、邓红女士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以上3人组成，任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两年内曾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占监事总数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2、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邹媛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郭雷先生和独立董事李婉宜女士、彭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不再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郭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5,774,9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3%，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郭雷先生已知晓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离任后股份继续锁定的相关规定，并已委托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信息，在离任后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

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李婉宜女士、彭刚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郭雷先生、李婉宜女士、彭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监事简历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

附件：董事、监事简历

1、非独立董事：

唐勇先生，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一直以来潜心于体外诊断行业的产品、市场与技术发展，曾任职于四川省中医研究所；1994年迈克科技（系“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设立后，曾任迈克科技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是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医学检验产业分会副会长。

截止本公告日，唐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8,062,301 股，是公司主要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登明先生，196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至今专注于本行业，曾任职于四川省人民医院；1994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公司，曾任迈克生物商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王登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5,534,495 股，是公司主要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启林先生，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四川省卫生干部管理学院；1994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公司，曾任迈克生物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刘启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3,127,360 股，是公司主要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吴明建先生，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就职于四川国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国利集团成都经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02 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公司，曾任公司财务经理、商务总监、战略投资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吴明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4,642 股，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胥胜国先生，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1 年起任职于迈克科技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市场运营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胥胜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2,919 股，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波先生，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1 年毕业于

成都医学院医学检验专业，并在 2016 年获得西南财经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01 年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商务总监。

截止本公告日，李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独立董事：

傅代国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曾任川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方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西南财经大学西部商学院院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郎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傅代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傅代国先生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等相关规定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的规定。

梁开成先生，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始终专注于医学检验专业，长期从事医学检验产品的研发、经营与应用，拥有数十年的医学检验行业从业经验，对医学检验专业有深刻的了解。

截止本公告日,梁开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梁开成先生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等相关规定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的规定。

廖振中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拥有深厚的法律知识和丰富的法律从业经验,曾任成都传媒集团新闻实业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兴媒嘉年华投资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法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金融法协会理事、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乐山嘉州民富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廖振中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廖振中先生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等相关规定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的规定。

3、职工代表监事:

王林先生,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检验技师。曾就职于黑水县防疫站检验科、汶川县防疫站检验科,1998 年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

表监事。

截至目前，王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65,910 股，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非职工代表监事：

邹媛女士，196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就职于成都石油化学总厂、成都菲达实业有限公司，1999 年起任职于公司，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止本公告日，邹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223,96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它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证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邓红女士，197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起任职于公司，曾任迈克生物质量管理部经理，现任迈克生物质量管理部经理、质量检验中心主任，现为公司 17025 实验室认证实验室负责人。

截止目前，邓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18,235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

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